

臺南市 114 年度「兒童節創意學習活動徵件」

徵件報名表(表格可自行增列，至多 2 頁)

學校全銜	00 區 00 國民小學	收件編號	(承辦機關填寫)
承辦人		連絡電話	
創意學習活動 名稱			
創意活動內容 (以新聞稿方式 呈現)	<p>建議內容採破題式寫法，在第一段就點出重點，第二段接續寫出學校辦理本活動的發想、原因、方式，第三段可以寫出親、師、生對此活動的感受，最後寫出學校辦理此活動的願景與未來展望等。</p>		
預估參與人數			
注意事項	<p>1. 參加徵選之活動無違反「智慧財產權」之相關法規。 2. 學校請於 114 年 3 月 18 日前將徵件報名表、各校兒童節創意活動實施計畫上傳至表單 https://reurl.cc/zpa7EQ。</p>		

承辦人：

主任：

校長：